

证券代码： 002213

证券简称：特 尔 佳

公告编号：2017-011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董事会秘书张昱波先生于 2017 年 1 月 5 日离职，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职务，公司董事会指定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梅峰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已满三个月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超过三个月之后，董事长应当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直至公司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。

自 2017 年 4 月 5 日起，由公司董事长许锦光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许锦光先生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地址：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高新技术产业园特尔佳厂区

联系电话：0755-86555281 传 真：0755-86338185

电子信箱：ns@terca.cn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5 日